

濮阳市司法局

濮阳市司法局 关于健全地方政府规章立项、起草、论证、 协调、审议机制的情况说明

2016年，因我市尚未成立立法科，立法经验不足，立法条件不成熟，《濮阳市人民政府地方性法规草案和规章制定程序规定》未列入濮阳市人民政府年度规章制定计划内，暂未制定。



2021年5月31日
